

#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六卷第六期

## 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

### 一、本期主題

「大學生就學的獎助與補助」

### 二、截稿及發行日期

截稿及發行日期：本刊第六卷第六期將於 2017 年 6 月 1 日發行，截稿日為 2016 年 4 月 25 日。

### 三、本期評論主題及撰稿重點說明

「公平」(equity) 是在民主社會的重要價值，也是教育的重要目標。基於「人力資源」是決定國家競爭力關鍵要素的認知，各主要國家政府一方面大力發展高等教育以追求卓越，達成強化國家競爭力的目標；另一方面致力於確保不同性別、種族或社會階層之個體，都有相同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，以維護和實現社會公平正義。在教育上秉持適性揚才的原則，協助學生發展潛能，避免經濟弱勢學生因家庭經濟因素影響其追求適性發展的機會，乃是社會公平正義的重要指標。

同樣地，基於國家人才培育之需求，以及因應目前社會貧富差距擴大的隱憂，我國政府亦積極推動具體措施，以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讀大學並完成學業，成為社會中堅。近年來，隨者社會經濟弱勢家庭之子女進入高等教育人數的增加，協助這些學生使其能不受經濟弱勢之限制，順利完成大學學業的問題更廣受討論與重視。

許多學者指出，由於高等教育環境的轉變，目前弱勢學生面臨的問題已不同於以往，政府需要擬訂新的協助做法。舉例來說，弱勢家庭學生就讀大學的人數，隨著大學增設而增加，助學資源需求大增，資源的來源與分配公

平性需要多方考量。再者，弱勢學生就讀大學的機會雖然比以前高出許多，但相較於家長社經地位高的學生，可得到的資源還是較少。弱勢學生能夠上公立大學比例較少，卻又負擔較高的私校學雜費。面對這樣的反重分配現象，如何強化落實高等教育機會公平的目標仍有待努力。

我國高等教育主要透過三大助學措施來協助弱勢學生，包括：(一) 學雜費減免：針對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資格的學生，由政府編列預算補助全額或部分學雜費。(二) 各類獎助學金：教育部自 96 學年度施行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》，將原來對私立大專校院之補助經費，改為直接補助學生學雜費。包含了助學金、生活助學金、緊急紓困助學金及住宿優惠等措施。(三) 就學貸款：透過優惠低利貸款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學。

多年來，這些措施確實協助許多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大學學業。不過，與過去相較，弱勢助學生不再只是需要協助順利讀完大學，需要協助的面向也不只是經濟上的支持，還有許多面向需要更細膩的設計。透過積極性差別對待的做法，對弱勢學生的大學就學予以補助時，亦須避免導致福利依賴的污名指稱或其他人的反向歧視。弱勢助學問題除了政府以各項政策及相關措施加以協助之外，亦需弭平公私立大學落差，設置更多元的協助方案以拓展弱勢學生的學習資源與品質。

有鑑於此，本期月刊之專題評論乃以「大學生的就學獎助與補助」為焦點，歡迎教育界同仁針對國內大學生的就學獎助與補助相關政策、現存的問題與改進的做法、國外就學獎助的方案與做法等不同面向進行分析與評論，以作為國內大學就學獎補助方案推動或修訂之參考。另外，也歡迎教育界同仁就當前教育相關議題自行訂定題目提出自由評論。

第六卷第六期輪值主編

游自達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

林彩岫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